



指尖上的爱情

三年来网络最感人的故事

都说想念

是个错

台湾／海漾◎著

体内流着不同一般人的血液

他从小饱受歧视与不平等对待

一次玩笑的婚礼却伤透了他的心

他发誓不再屈服于任何女人

直到遇见她

他以为她是个解救他心灵的天使

然而另一场丑陋的人性

才正要开始……



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指尖上的爱情/夜潮,海漾,丹妤著.-北京:中国友谊出版公司,2004.9

ISBN 7-5057-2037-6

I. 指... II. ①夜...②海...③丹...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4)第 084347 号

由法兰克福国际工作室授权出版,贝塔斯曼亚洲出版公司转授权,由中国友谊出版公司在大陆独家出版中文简体字版。

书名	都说想念是个错
作者	海漾
出版	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发行	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经销	新华书店
印刷	上海译文印刷厂
规格	880×1230 毫米 32 开本 4.5 印张 95,000 字
版次	2004 年 9 月第 1 版
印次	200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书号	ISBN 7-5057-2037-6
定价	48.00 元(本辑 4 册)
地址	北京市朝阳区两坝河南里 17 号楼
邮编	100028 电话 (010)64668676
	合同登记号:图字 01-2004-4755



指尖上的爱情

三年来网络最感人的故事

都说想念

是个错

台湾 / 海漾◎著



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


序

跟海漾“认识”，已经有21个年头了——因为我们是亲姐妹。

大概是因为网络上的姐妹档真的很少，常有人问我们：你们真的是姐妹吗？

不只止。我们是姐妹，是对方的忠实读者，更是一对形影不离的好朋友。我跟海漾一个内柔外刚，一个外柔内刚；一对在不同家庭中长大的姐妹是如此地迥异又相似。

小时候我跟着爸爸妈妈，海漾却是外婆一手带大的，一直到了国中，这个我必须称作“姐姐”的人才真正闯入我的生活。起初的不适应与排挤，到现在的无话不谈，与其说我们是姐妹，不如说……我们是没有选择余地的朋友；我们是没有相同童年的姐妹，很奇怪的一对“组合”。

后来，海漾考上东海，我念文化，又是一段“感情折磨”。仔细算算，目前她只出现在我生命里的7/21，但在这7年里，我才借由她这面镜子认识我自己，因为我们实在是太像了。上了大学，我们一起上网，一起做网页，一起写文字，一起创办“文字性欲”……八成会让人误以为我们是照着“模子”在发展的，否则怎么会有那么多相同点呢？

自从大姐开始在优秀贴一系列小说，“海漾”的名字才渐渐在网络上崭露头角。她带有一点冷味的文字，跟时下的网络小说



很不一样，立刻引起了不小的回响，从此在她的网站便随处可见热爱文字的网友的踪影。

我常想起我们小时候一起去学钢琴，老姐乖乖地在巨型黑色物体前敲打着白色长方格，我却在旁边跳着老师铺上了白色被单的单人床；还有小时候一起去上作文课，老姐总是有办法在短短的几十分钟内填满一整页的绿色小格子，我却常常望着教室里的纸黏土发呆……海漾就是这样一个人，能够坚持一些事的人，因此才有了人家现在看到的这本书，紧接下来的系列。完成这样一系列连贯，但每本又自成一格的小说，实在不是我这个作猫妹妹的可以想像的……要找出我们两个最大的不同点也就在于此了吧……

最后，预祝海漾写的这个系列小说，被铅印成字的书都能从书架上找到自己的好归宿。

在对方身上找到自己影子的一对姐妹——海漾与水瓶猫。

水瓶猫

水瓶草稿 <http://www.apuacat.idv.tw>

文字性欲 <http://WWW.Wordyidv.tw>



自序

我一直想以原住民为主角写个故事。

小学二年级时，班上转来一位原住民同学。决定座位的时候，抽到与她相邻的那位同学正好是班主任的侄女，她不愿跟当时所谓的“山地人”同坐，

于是老师把我调到新同学旁边。

我早已忘记那位原住民同学的名字了，只记得她总是穿着同一套衣服，无论上下课都只静静地坐在位子上。因为她根本听不懂国语，自然无法跟同学打成一片，甚至连上厕所都是个问题。

三年级后重新分班，我就再没她的消息。

大二选修体育的时候，我在羽毛球课上遇到第二个原住民同学。是个肤色黝黑、蓄着长发的男孩。球打得好，人也很好，小学二年级时那位同学所发生适应不良的状况，在他身上完全看不见。

或许是因为社会观念更开放了，又或者大家都不再是不懂事的小孩子，而是受过教育的人，这两位同学在环境适应、人际互动及自我生活的处理上，表现得都是那么的不同。

于是我开始好奇，他是否也曾经历过与周遭格格不入的情况？而10多年后的她，究竟又过得如何？

是他们让我开始对“原住民”产生好奇，甚至写出一个这样背景的故事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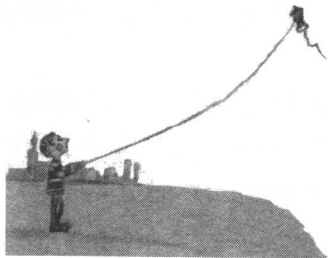
男主角从小便因身份特殊而饱受歧视，在经历过几次惨痛的教训之后，对人性的态度变得小心翼翼……故事里大半我想描述的，并不是“原住民如何如何”，而是当他一旦拥有这个身份，在心理或社交上可能出现的障碍或问题。

我不是原住民，所以也许无法体会他们感觉的万分之一（无论正面或负面），再通过一枝拙笔，写出的东西与自己原先所想的只怕相差甚远了。不过，若是撇开这些复杂、沉重的视角，单单以阅读一部小说的心态来切入，或许会更适合吧！

在我们身边仍有很多歧视原住民的人，不要怀疑，这是真的！我不会试图打破他们的既定观念，只会时时地提醒自己，要懂得把握欣赏与自己不同的幸福……

海 漾

2001/11/15





第一章

夜幕低垂。

晚上 10 点多，所有人一天的活动已接近尾声，然而上流社会多姿多彩的夜生活才正要开始。

位于仰德大道旁一幢豪华的超大住宅里，今天挤满了人，似乎全台北市的政商名流全到这儿集合了。不用说，他们全是来为今天刚回台的喻天瀚捧场的。他今年不过 31 岁呀！竟然就已攻下剑桥法学博士，并且在他父亲的事务所里大展所长了。要不是他的父亲在两个月前过世，他可能还不会回来呢！撇开他在社会上的崇高地位不谈，光是他对台湾司法界的影响力，就足以让众人对他鞠躬哈腰、陪笑连连了。

万宇福毕恭毕敬地再斟上一杯酒。今天他费尽心力搞了个如此庞大的排场，喻天瀚应该会满意才是啊！但是看看身边那个始终紧蹙眉头的脸庞，他不禁开始惶恐，是不是哪里做得不好……

“喻先生，您对今晚的接风酒会还满意吗？”万宇福小心地开口。

喻天瀚勉为其难地答了句：“还可以。”然后举起酒杯放到嘴边。

“这样吗？可是我看您今天来了到现在，只是一直喝酒……要是寒舍有什么招待不周的地方，还请您一定不吝赐教啊！”

寒舍？喻天瀚笑出来。他这里要是算“寒舍”，那全台北市大概都是贫民窟了。



万宇福脸上堆满了讨好的笑，但心里却十分不是滋味地冷嘲热讽着。不过是个“番仔”，还是个名不正言不顺的“番仔”，仗着老爸有几个钱、几分势力，就开始摆起架子来啦？他万宇福好歹也是堂堂的民营银行董事长，如今却要在这里低声下气地看一个山地人的脸色？

心里虽然不服气，但万宇福在面对喻天瀚时，却仍小心翼翼地微弯着腰，一副随时听候差遣的模样。也真难为他了，他已是年逾花甲的“长辈”，却仍得这样曲意迎合一个年纪不到自己一半的人。

不过反观室内，哪一个人今夜来此的目的，不是为了巴结奉承这个在法界呼风唤雨的人物呢？大家都想挤到他面前阿谀谄媚几句，要是说得他开心了，也许能够和他交上朋友，从此称兄道弟，简直有百利而无一害呀！

“喻先生，不如这样吧！我去请一位淑女来陪你跳跳舞，解解闷好吗？”

看喻天瀚一副无可无不可的表情，万宇福于是立刻动身去安排。

喻天瀚了无生趣地环视室内。天！他实在痛恨这种虚伪的场合，一整晚下来，两颊笑到僵掉，手也握到麻掉，真搞不懂为什么这些人都这么喜欢虐待自己？刚才要是万宇福不在旁边一直发声，他可能早就已经睡着了。

喻天瀚晃晃杯中的冰块。这种情况下，只有酒才是最好的朋友。

他的视线穿过舞池，落在万宇福和他身边那个女孩身上。距离



太远，他看不清那个女孩的长相。不过管他呢！想必又是一个急欲推销自己的女孩，喻天瀚突然想把万宇福给叫回来，要他别再折腾自己了。

但是已经来不及，万宇福领着那女孩向他走来。喻天瀚微微眯了眯眼，这张脸他今晚似乎还没见过。

“喻先生，这位是我女儿的家庭教师，萧丞婕小姐。这位是喻天瀚先生，他的父亲在英国的时候，曾经获颁荣誉爵士。喻先生比起他父亲，可是一点也不逊色的哟！”万宇福热心介绍着：“丞婕，你就陪喻先生跳几支舞吧！”

“可以请你跳支舞吗？”万宇福走后，天瀚勉为其难地扮演起翩翩绅士。

“这句话应该是我问你吧？你愿意跟我跳支舞吗？”她的头微偏，一副随时可能走人的模样。

天瀚浓眉一挑，他还真没料到这女孩会这么回答他。这里的人不是都恭恭敬敬、深怕激怒他的吗？天瀚耸耸肩：“也好。”

他牵起萧丞婕下舞池。他已经确定了，今晚他真的还没见过她。一想到那些人轮番上前跟他自我介绍，好像觐见国王一样，他就觉得好笑。

坦白地说，他并不怎么喜欢跳这种舞，因为这会让他想起当初在大学时学这支舞的经过。

那时候，执教的老师说：“这是欧洲白人上流社会所跳的舞。”天瀚敢发誓当时有不少同学都在偷瞄他。果然，到了要配对练习的时候，没有女同学愿意和他一组。

期末测验时，天瀚就这样硬着头皮上场，耳中听着同学们的窃



窃私语，一边独自把那支原本该是两个人搭配的舞给优雅地跳完。他这辈子大概都忘不了那种尴尬的感觉了。

“喂！”

天瀚一回神，发现丞婕在叫他。他低下头，怀里的女人似乎有些恼怒。

“你不愿意跟我跳舞就算了，这样不理人是什么意思啊？”萧丞婕低声说着，停下步伐。

“抱歉。”天瀚不是没听清楚，只是一时间，竟然有人拿这种态度对他，他还有些适应不良罢了。

“你不想跟我跳舞就说明说，反正我也懒得陪你……你以为我吃饱没事高兴陪你跳舞吗？我今天穿了这身紧得该死的鬼衣服，已经够不舒服了，还要看你们这种人的脸色！”她越说越气。

“懒得陪就不要勉强了吧！”天瀚说，牵着她离开舞池。丞婕一离开场中央，立刻把头一甩，大摇大摆地走回她原本的座位去了。

呵！竟然有女人愿意在那里坐冷板凳、当壁花，也不愿陪他跳舞？有趣！天瀚回到原位，拿起他最爱的威士忌继续喝着。他远远地看她一眼，发现自己已经把对方的名字给忘了。

管他呢！谁都别来烦他，这样最好！

※

好不容易，这个被天瀚认为是浪费生命的舞会终于结束。他和一一轮番上前的众人道过再见后，便独自一人走到离别墅远一点的地方



去开车。他一向不喜欢和那些人挤，所以宁可自己走一段路，也不愿把车停在万家的车库。

天瀚一面悠闲地漫步，一面大口地呼吸深夜山上清新而寒冷的空气。也许是因为从小在山里长大的缘故，他十分喜欢大自然，也许总有一天，他会回到山里去住……

“救命啊！啊……”

一声凄厉的尖叫打断了原本的宁静气氛，也将天瀚从沉思中拉出。他很快地分辨出声音的来源，然后拔腿向前跑。

“怎么回事？”一个女孩跌坐在地上，天瀚认出那就是今晚大胆拒绝他的女孩。

“有人抢了我的皮包……”女孩惊魂未定地说，一点也没有刚才的霸气。

天瀚连一秒钟都没有迟疑，便立刻往她手指的方向奔去。不一会儿他回来了，手里拿着她的皮包。

“你……你追到他了？”她的表情很是惊讶。

“不然怎么会拿回来呢？”天瀚答，将皮包递还给她。

“谢谢……”一时间，女孩也不知道还能再说些什么。

“这么晚了，不要一个人在路上走。你的车呢？”

“我请一个朋友送我回去，可是他到舞会一半时就不见了……大概等一下就会过来了吧！”女孩倚在昏黄的路灯下，讷讷地说。

“他不会来了。”天瀚下了结论，伸出手想要扶她：“我送你回去吧！”

“不用了！”女孩很快拒绝：“我……我再等等看好了。”

“等着第二次被抢吗？”天瀚皮笑肉不笑，“还是你的脚受伤了



不能走？”说着，他就要蹲下去检查她的伤。

“没有！”她连忙制止他：“好吧……那就麻烦你了。”

天瀚扶女孩坐上了车，自己再走回驾驶座。

“咦？怎么你们这种人出门都没有司机的吗？”他才一坐定，女孩便开口了。

又来了！又是“你们这种人”。天瀚笑了：“你说的‘你们这种人’，到底是哪种人啊？”

“就是你们这种人嘛！除了有钱还是有钱，整天开派对，一个晚上可以吃掉穷人家1个月的生活费……哼！”女孩说得义愤填膺，末了还戏剧性地轻哼一声，借以完整表达她的不屑。

“你是因为这样才瞧不起我的吗？”天瀚注意着路况，一边蛮不在乎地问。

“不然怎么会呢？”

“我还以为你看不起的是我的山地血统。”他直截了当地说，等待她的反应。

女孩张大了眼凑近他：“真的吗？我还以为你只是肤色黑了点，轮廓深了些罢了。为什么我要因此而看不起你？原住民又怎样？”她理直气壮地说，似乎正因他误解她而生气。

“是吗？那就好。不过有一点很抱歉，我跟你所谓的‘那种人’是不一样的。事实上，永远也不可能一样。”天瀚说完这句话后便不再开口。

女孩也沉默了，她是因为他话中的萧索而无言了吧！

半小时后，天瀚将女孩平安送回家。对于她那一声“谢”，他只淡淡垂下眼睑表示接受。他和她是不一样的，他知道。



永远也不可能一样。

※

待天瀚回到自己的住处时，已是凌晨2点半的事了。他躺在冒着热腾腾水蒸气的浴缸里闭目养神，庆幸着自己还没从这一连串人情的折磨中崩溃。天瀚一直清楚得很，只有回到家时，他才能够有些许的安全感及被肯定感。虽然社交圈中的所有人见了 he 都是毕恭毕敬、推崇有加，但对于背地里散播的那些传闻，他也是再清楚不过。

天瀚回想起自己从小生长的地方，那是个有山有水、绿意盎然的山谷。27年前，他的父亲为了做林地考察而来到这里，就这样爱上了那片未经人工雕琢的大地，和他第一眼所见的那个山地女子。他们很快地陷入爱河，父亲甚至决定一辈子留下。

然而爱情归爱情，现实生活还是要顾的。父亲的家里派人来找，要他回去继续原本的去英国进修计划。几经考虑后，平地来的小伙子还是敌不过大好前途的诱惑，抛下他美丽的妻子，回到自己原本属于的那个世界。

待父亲走后1个多月，母亲才发现自己已经怀孕了，不得已之下，只好与族里一位年长的勇士结婚，生下了天瀚。

就像是要忘记那段对他来说并不光彩的岁月一般，父亲走后，有好长一段时间对于母亲都不闻不问，直到天瀚2岁多时，才开始有些金钱接济。待天瀚5岁时，一向疼爱他、将他视如己出的勇士



过世，母亲便独力带着他在部落中过日子。过去的年少轻狂让母亲以惊人的速度苍老，没多久也撒手西归。就在此时，父亲自英国归来，竟然提出要接他到平地求学的计划。年幼的天瀚别无他法，只有噙着眼泪答应，离开从小生长的故乡……

“哥，你回来啦？”敲门声打断天瀚的思绪。是他同父异母的弟弟——冠杰的声音。

“嗯。你怎么还没睡？”天瀚透过门板问道。

浴室的门冷不防地被打开，出现在眼前的是冠杰那张恶作剧的脸：“我在等你啊！”

“跟你说了多少次，你就喜欢这样玩！”天瀚站起身，用浴巾围住下半身。虽然他的语气是责备的，但其中的溺爱也显而易见。

“你已经开学了，还老是这么晚睡，明天上课又要打呵欠了！”

“哎哟！老哥，你不要跟冠琼一样好不好？我每天都被她说，已经听到耳朵都快长茧了啦！好不容易等到你回来，你又来说我……”

“我们才刚回来，你又懒散得很，我要是不盯着你一点怎么行？”天瀚理所当然地说。

“好啦好啦！我这就去睡了。老哥你也别太夸张，你不是铁人，OK？”冠杰以他独特的方式表达完关心后，便离开天瀚的房间。

天瀚一边换衣服，一边思索冠杰的话。虽然冠杰和冠琼是父亲和第二任那位门当户对的妻子所生的，但他们和天瀚的感情一向很好，小时候的他们最喜欢巴着他，要他说些山里的事给他们听。他们是真心把天瀚当成哥哥看待的。

当初父亲接他到平地求学，其实只是不想落得抛弃亲生儿子的口实，没想到天瀚竟然越念越好；硕士毕业后，父亲决定带着他到



英国，而天瀚也在那儿继续攻读博士。当继母和父亲相继过世后，他便一肩挑起了照顾弟妹的责任，并且决定回到台湾。

想到这儿，天瀚不禁叹口气。爬上床前，他无意间瞥到桌上数十封尚未履行的邀请函，不禁开始怀疑自己的决定是不是错了。



“喻先生，这里有位方易先生想见您。”秘书的声音通过对讲机，传到正忙于眼前文件的天瀚耳中。

“有预约吗？”天瀚皱起眉头想了想，他不记得自己约听过这号人物。

“没有，不过他说有要紧的事。”秘书回答。

“我刚好忙到一个段落，请他进来吧！”天瀚说，开始对这个叫做方易的男人产生好奇。若是诉讼案件，人们通常会事先约好时间，而不会这样冒然造访，因此这个方易，也许就是来者不善了。

天瀚话才刚说完，办公室的门便被打开。

“有什么我可以为你效劳的吗？”天瀚坐在办公桌前先开口。

“喻先生你好，我姓方，单名易。很高兴你愿意见我。”方易伸出手和天瀚握了握，对于对方没有请自己坐似乎并不以为然：“我半年前刚退伍，现在在永天律师事务所工作，久仰大名。”

原来是个名不见经传的小律师，怪不得他没听过这个名字。天瀚在心里暗忖。

“请坐。”天瀚指指一旁的椅子。



“谢谢。”方易坐下后，很快又开始说起：“喻先生，我今天来，是想跟您谈谈您目前手上，大直那块河滨地的案子。”

天瀚眯起眼，这家伙怎么会知道他正在办那件案子？委托的林氏财团想要在那里兴建采石厂，因此希望能尽快解决一些技术上的问题。天瀚早就发现对方提出的许多文件都有不少疑点，因此迟迟没有答应对方的要求。虽然事情还在进行中，不过这一直是很保密的啊！

他点点头，示意方易继续。

“那块地早在十几年前就已规划为保留用地，我不知道林家是怎么取得使用许可的，目前还正在查。我想你也是因为这一点，所以进度才会始终停滞不前的吧？”方易快人快语，让天瀚再吃一惊。

“我不知道你还有兴趣研究别人的案子。”他挑挑眉：“那，你有什么建议没有？”

“喻先生，我想说的是，采石厂一旦动工，对河川及桥梁的影响有多大，你不会不知道！”方易略显激动地倾身向前。

“那你希望我怎么做？”既然对方这么直接，那天瀚也只好直截了当地问了。

“我希望您能允许我阻止这项暴行。允许我到工地去一趟，进行必要的破坏。”方易终于说出真正的来意。

“林家和家父是世交，也一直都有金钱上的往来。砂石厂是家父的投资之一，你的意思该不会是……要我允许你到那块我拥有一半股份的工地去，破坏我同样拥有一半股份的投资吧？”

“请您站在全民的立场看待这件事！”方易站起身：“据我所知，贵府也在那附近，就算不为了其他的人，也请您想想自己。”